

证券代码：831900

证券简称：海航冷链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海航冷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法院裁定受理间接控股股东重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海航冷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航冷链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2月10日收到间接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航集团”）的通知，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海南省高院”）已裁定受理了相关债权人对海航集团的重整申请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于间接控股股东重整受理情况

2021年2月10日，海航集团收到海南省高院《民事裁定书》，海南省高院已裁定受理相关债权人对上述公司的重整申请。

二、间接控股股东重整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日，海航集团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华宇仓储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40.66%股份。

2、海航集团是否重整成功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，重整方案可能会对公司股权结构等产生影响。

3、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，在业务、人员、资产、机构、财务等方面与间接控股股东互相独立。间接控股股东的重整申请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指定信

息披露媒体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或 www.neeq.cc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网站披露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海航冷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2月10日